

森林草地火险预警提示

2025 年第 4 期

枣庄市森林草地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3 日

森林草地火险橙色预警

根据 2025 年 3 月 22 日《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发布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的通知》，结合枣庄市气象局 2025 年 3 月 22 日 16 时发布的枣庄市森林火险气象等级预报，未来 48 小时内滕州市、薛城区、山亭区、市中区、峄城区、台儿庄区、枣庄高新区森林火险气象等级为 4 级，危险程度为高，林内可燃物极易燃烧和蔓延。按照有关规定，经市森防指办公室组织市应急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气象局会商，从现在起将全市森林草地火险由黄色预警提升至橙色预警。请各区（市）、枣庄高新区按照《山东省森林火灾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细则》（鲁森防办发〔2023〕19 号）要求，结合实际，认真落实如下精准防控措施。

一、高火险区（滕州市、山亭区）精准防控措施

在黄色预警响应措施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下列响应措施: 1. 在媒体播报橙色预警和防火警示信息,及时通知到镇街、村居干部及护林人员。2. 防灭火巡查员、护林员加大防火巡护、瞭望监测频次和密度。3. 区(市)人民政府及时发布禁火命令,禁止一切野外用火。4. 增设临时检查卡点,加大检查力度。5. 24 小时开展森林火灾视频监控平台值班值守,做好森林火情监测预警。6. 各类扑灭火机具、装备、物资保持完好。7. 各类扑火力量靠前驻防、带装巡护。8. 区(市)、镇街分片包干领导蹲点值守、靠前办公。 9. 有必要采取的其他严格管控措施。

二、中火险区(薛城区、市中区、峄城区、台儿庄区、枣庄高新区)精准防控措施

在黄色预警响应措施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下列响应措施: 1. 在媒体播报橙色预警和防火警示信息,预警信息传递至镇街、村居。2. 区政府(管委会)及时发布禁火命令,严禁一切野外用火。3. 防灭火巡查员和护林员加强防火巡护、瞭望监测,24 小时开展森林火灾视频监控平台值班值守,做好森林火情监测预警。4. 严格执行检查制度,严禁火源进山入林。5. 气象部门发布大风预警后,区政府(管委会)分片包干领导 24 小时蹲点值守、靠前办公。6. 各类扑火力量集中或靠前驻防、带装巡护。7. 对重点目

标、重要设施再次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并及时整治。8. 有必要采取的其他防控措施。

发：市森防指各成员单位，各区（市）、枣庄高新区森防指。
